

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服务单位选取

采购需求书

选取项目名称：汕尾市城区绿色低碳智能立体停车场建设工程（逸

挥纪念医院片区）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

服务类型：工程咨询

项目业主：汕尾市城区畅行科技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

采购需求书内容

一、单位资格：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2. 报名单位必须具备《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》（甲级，登记专业分类应包含：建筑），已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；
3. 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履约记录良好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汕尾市城区绿色低碳智能立体停车场建设工程（逸挥纪念医院片区）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。
2. 项目地点：汕尾城区。
3. 项目概况：本项目总投资 18000 万元
4. 项目建设内容有：项目占地面积 8452.69 m²，总建筑面积 22571.00 m²，其中，立体停车楼面积 19404.00 m²，商铺 1029.00 m²，中医药库房 2138.00 m²，室外及其配套设施工程 4514.69 m²。项目建成后新增停车位 759 泊，非机动车泊 193 泊。项目建设有利于缓解逸挥纪念医院片区及周边停车矛盾，改善周边交通环境。
5. 服务金额：暂不做评估与测算。
6. 服务金额说明：服务费用按《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》（计价格[1999]1283 号）计取，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金额为准。
7. 项目资金情况：企业自筹
8. 选取方式：直接选取。

三、公开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

1. 公开选取范围：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。
2. 工作内容：中选机构应按国家相关规范程序以及选取人要求，完成《汕尾市城区绿色低碳智能立体停车场建设工程（逸挥纪念医院片区）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的编制及相关工作。

四、项目工期及成果要求

（一）咨询服务工期要求

本项目具体工期要求、成果提交时间以选取人要求为准，工作成果应经选取人验收确认。

（二）咨询成果及质量要求

1. 按照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完成工作。
2. 服务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，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表等的纸质及电子文件。

（三）服务承诺

1. 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选取人沟通联络，中选人须设置专职主管，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、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公开选取人日常业务联系。
2. 中选人须主动接受公开选取人的指导、检查、监督及协调。
3. 后续服务期限：最终成果提交后一年。

五、其它要求

1. 公开选取人提供已有的部分资料，其余咨询所需的基础资料由中选单位组织调查采集，必要时选取人可提供协助。
2.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，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人负责。
3. 确定中选人后，合同须按规定报选取人审定，经双方确认后

进行签约。